

证券代码：300287

证券简称：飞利信

公告编号：2017-088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中的杨振华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杨振华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控股股东股份当时质押基本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当时质押占其当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1	杨振华	是	17,000,000	2015年11月27日	2017年11月2日	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	7.9324%	融资
--	合 计	--	17,000,000	--	--	--	7.9324%	--

注：当时股份质押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“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”（公告编号：2015-134）。

2、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2017年11月2日，因个人财务统筹，杨振华先生将其质押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的上述17,000,000股全部解除质押，本次解除股权质押手续已于2017年11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。

3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杨振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90,812,084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3.2945%。其中，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7,000,000 股，占其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.9093%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.1844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杨振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119,720,000 股，占其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2.7424%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8.3413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日